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18-070 号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康威视”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书面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程惠芳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满足情况进行核查后认为：根据公司《2016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的相关规定，2016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按照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事宜。

《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次回购注销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价格等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法、有效，符合公司《2016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同意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第一次回购注销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审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 2822 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同意公司为激励对象办理解锁手续。

特此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12 月 27 日